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德庆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德庆县三个露天矿山核心开采区越界实地核查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德庆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广东省德庆县德城街道德庆大道 13 号。 联系电话：0758-7787713 联系人：徐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测绘乙级及以上。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上级部门工作部署，为切实维护矿产资源开发秩序，进一步加强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的监督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矿产资源，对德庆县九市镇德鑫石矿有限公司、肇庆交投绿色石场有限公司、肇庆润盛石场有限公司等 3 个矿山是否存在越界开采行为开展核查工作。 2. 服务类型：测绘。

		<p>服务要求：对德庆县境内 3 个持证生产矿山进行全面核查。主要是核查矿山证照是否齐全，是否存在超层越界和不按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现象等方面内容。</p> <p>进度要求：签订《中介服务合同》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p> <p>数量：矿山核查报告一式四份（含电子版），3 个矿山共十二份。</p> <p>质量要求：符合自然资源部门等有关规定和要求。</p> <p>后续（售后）服务要求：本项目售后服务期一年。项目进行期间如果出现问题，中选中介机构提供 5*24 小时即时响应，工作日在 24 小时响应时间内提供维护等技术服务，在出现问题的 60 分钟内给予问题的解答；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需现场解决的，在发生的 48 个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达现场。</p> <p>3. 服务金额 75000 元。</p> <p>肇庆交投绿色石场有限公司疑似越界面积 897.48 亩，地址为九市镇；</p> <p>肇庆润盛石场有限公司疑似越界面积 350.51 亩，地址为九市镇；</p>
--	--	--

		德庆县九市镇德鑫石矿有限公司疑似越界面积 183.27 亩，地址为九市镇。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签订《中介服务合同》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p> <p>地点：德庆县。</p> <p>方式：现场核查并提交核查报告。</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德庆县。</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75000 元。</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p>本项目不组织专家验收。中选中介机构提交成果质量必须符合自然资源部门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提交成果报告份数需满足采购人需求。</p> <p>如中选中介机构在项目实施中出现质量不符合规范（定）标准和要求，经采购人书面要求限期改正，仍不能达到目的质量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其费用由中选中介机构负责，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保留对由此耽误工期所造成的损失及要求经济赔偿的</p>

		权利。
10	结算方式	<p>一次性付款——本项目完成后中选中介机构向项目业主提供请款函及完税后发票，项目业主收到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县财政部门并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 75000 元至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指定账户。因项目业主使用的是财政资金，最终支付时间以实际支付时间为准。</p>
11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选中介机构因自身原因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项目业主有权拒收，并且中选中介机构须向项目业主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中选中介机构不按磋商文件及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时，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5% 的数额向项目业主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项目业主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项目业主经济损失由中选中介机构承担。 3. 中选中介机构提供的成果中出现错误，且此等错误是中选中介机构造成的，应扣除其所应得费用的 10%~20%，视错误性质严重程度而定。 4. 项目业主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成果，且逾期

		<p>支付服务款项的，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机构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项目业主逾期协助办理支付款项手续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5%向中选中介机构偿付违约金。</p> <p>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